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嵩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河南省开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 采用公开招标确定 2023 年嵩县中药材产业帮

扶基地项目 施工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

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2023 年嵩县中药材产业帮扶基地项目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

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3 年嵩县中药材产业帮扶基地项目。

2. 工程地点：洛阳市嵩县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309-410325-04-01-210903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2023 年嵩县中药材产业帮扶基地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主要工程内容为建设新型中药材产业帮扶基地，本项目为钢筋混凝土结构
厂房一座，长 63.60 米，宽 40.2 米，高为 22.9 米。即本工程工程量清单
及施工图纸所对应的相关专业工作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详细见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和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月15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本项目含税合同价为：（大写） 贰仟陆佰贰拾贰万贰仟伍佰零壹元玖角陆分

（小写） ¥26222501.9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伍拾贰万叁仟叁佰零捌元肆角贰分 （¥ 523308.4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不含规费税金）：

人民币（大写） / ；

（4）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 （¥ 0.00 元）；

合同价格形式：①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工程量清单项目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其综合单价除约定了风险范围的

料按约定调整外，均不以其他任何因素而作调整。分部分项工程量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②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合同价中明确的费用作总价控制，实际费用在该总价范围内按实结算，超过该项目费用时不作调整。

③总价措施费（除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外）、规费、税金随其计费基数作相应调整。

④暂估价、暂列金额实际发生时，由承包人提出方案和预算报监理及造价监控单位（如有）审核，经发包人确认后实施并按实计量办理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郭怀彬

注册建造师证号：豫 24114156354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豫建安 B(2023)3257906

电话：17538808001

六、合同文件构成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招标文件（含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补充通知及答疑回复等）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12月2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嵩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三份，承包人执三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经办人：

日期：2023年12月28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5MA482RKF6U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嵩县何村乡桥头村井沟组1号花椒深加工基地产业园2楼05号房间

邮政编码：471499

基本账户开户行：嵩县兴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闫庄支行

基本账户账号：807220001001723923

日期：2023年12月28日

